

景顺长城景泰裕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6 年第 2 季度报告

2026 年 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6 年 7 月 21 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6 年 07 月 20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6 年 04 月 01 日起至 2026 年 06 月 30 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景顺长城景泰裕利纯债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8409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0 年 4 月 29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4,460,722,219.89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严格控制风险并保持资产流动性的基础上，通过积极主动的投资管理，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
投资策略	1、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运用自上而下的宏观分析和自下而上的市场分析相结合的方法实现大类资产配置，把握不同的经济发展阶段各类资产的投资机会，根据宏观经济、基准利率水平等因素，预测债券类、货币类等大类资产的预期收益率水平，结合各类别资产的波动性以及流动性状况分析，进行大类资产配置。 2、债券投资策略 1) 债券类属资产配置 基金管理人根据国债、金融债、企业（公司）债等品种与同期限国债或央票之间收益率利差的扩大和收窄的分析，主动地增加预期利差将收窄的债券类属品种的投资比例，降低预期利差将扩大的债券类属品种的投资比例，以获取不同债券类属之间利差变化所带来的投资收益。 2) 债券投资策略 债券投资在保证资产流动性的基础上，采取利率预期策

	略、信用策略和时机策略相结合的积极性投资方法，力求在控制各类风险的基础上获取稳定的收益。 3、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通过对宏观经济、提前偿还率、资产池结构以及资产池资产所在行业景气变化等因素的研究，预测资产池未来现金流变化，并通过研究标的证券发行条款，预测提前偿还率变化对标的证券的久期与收益率的影响。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风险与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	
基金管理人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景顺长城景泰裕利纯债债券 A	景顺长城景泰裕利纯债债券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8409	017729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10,842,836,867.46 份	3,617,885,352.43 份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6 年 4 月 1 日-2026 年 6 月 30 日）	
	景顺长城景泰裕利纯债债券 A	景顺长城景泰裕利纯债债券 C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59,978,037.64	18,769,655.83
2. 本期利润	102,700,080.94	28,651,311.51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097	0.0073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2,210,982,392.06	4,035,635,546.11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1261	1.1154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景顺长城景泰裕利纯债债券 A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	①—③	②—④
----	--------	-----------	------------	--------------	-----	-----

				④		
过去三个月	0.89%	0.04%	0.62%	0.04%	0.27%	0.00%
过去六个月	1.79%	0.04%	0.91%	0.04%	0.88%	0.00%
过去一年	1.91%	0.05%	-0.56%	0.06%	2.47%	-0.01%
过去三年	10.07%	0.05%	5.12%	0.08%	4.95%	-0.03%
过去五年	18.64%	0.06%	8.48%	0.07%	10.16%	-0.01%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21.97%	0.06%	6.12%	0.07%	15.85%	-0.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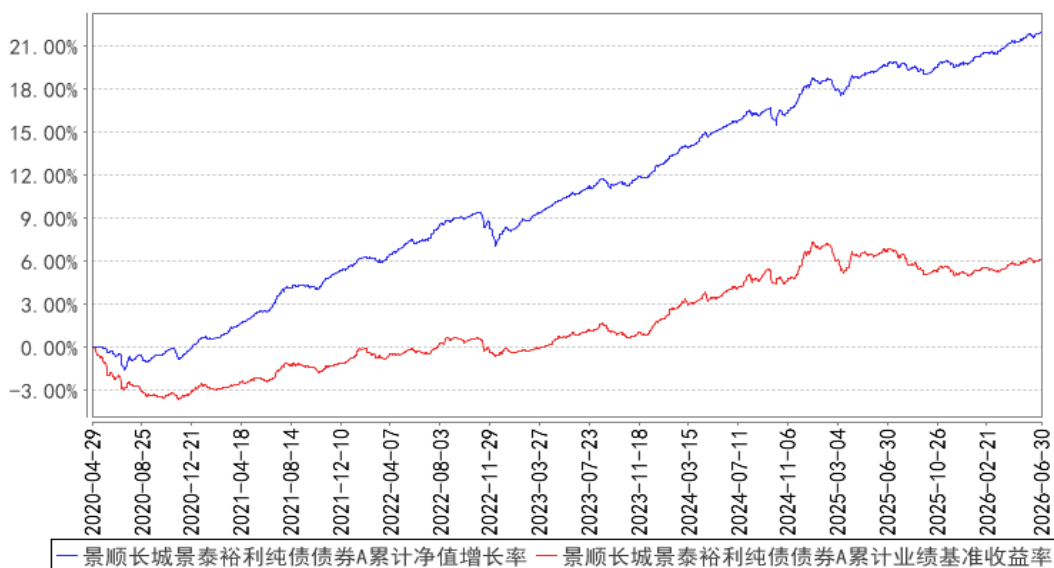
景顺长城景泰裕利纯债债券 C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 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 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 收益率标准差 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81%	0.04%	0.62%	0.04%	0.19%	0.00%
过去六个月	1.63%	0.04%	0.91%	0.04%	0.72%	0.00%
过去一年	1.61%	0.05%	-0.56%	0.06%	2.17%	-0.01%
过去三年	8.99%	0.06%	5.12%	0.08%	3.87%	-0.02%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11.25%	0.05%	6.49%	0.07%	4.76%	-0.0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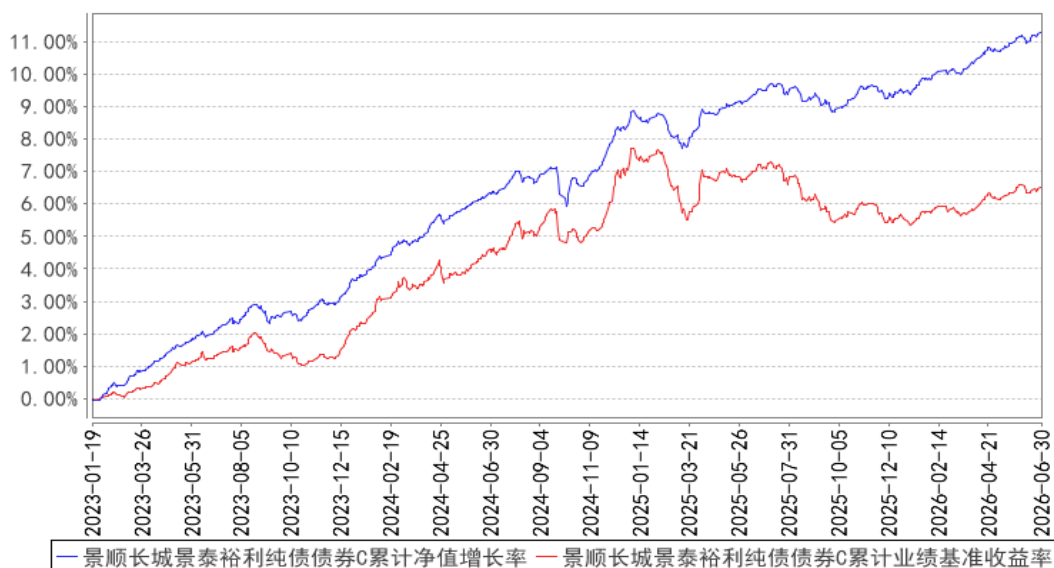
注：本基金于 2023 年 01 月 18 日增设 C 类基金份额，并于 2023 年 01 月 19 日开始对 C 类份额进行估值。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景顺长城景泰裕利纯债债券A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景顺长城景泰裕利纯债债券C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债券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不低于 80%；本基金持有的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投资比例合计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及应收申购款等。本基金的建仓期为自 2020 年 4 月 29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起 6 个月。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投资组合达到上述投资组合比例的要求。本基金自 2023 年 1 月 18 日起增设 C 类基金份额。

3.3 其他指标

无。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彭成军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0 年 9 月 12 日	—	19 年	理学硕士。曾任光大银行资金部交易员，民生银行金融市场部投资管理中心和交易中心总经理助理，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助理、固定收益投资总监、基金经理。2019 年 5 月加入本公司，自 2020 年 9 月起担任固定收益部基金经理，现任固定收益部总经理、基金经理。具有 19 年证券、基金行业从业经验。
张健	本基金的基金助理	2023 年 8 月 25 日	—	11 年	金融硕士，CFA、FRM。曾任国家外汇管理局中央外汇业务中心投资策略师、组合经理助理，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研究所固定收益研究员。2023 年 6 月加入本公司，担任固定收益部基金经理助理，自 2025 年 8 月起担任固定收益部基金经理。具有 11 年证券、基金行业从业经验。

注：1、对基金的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按基金合同生效日填写，“离任日期”为公司决定且公告的解聘日期；对此后的非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及“离任日期”指根据公司决定且公告的聘任、解聘日期；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相关规定。

4.1.1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同时管理的产品情况

无。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机构监督管理办法》和《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各项实施准则、《景顺长城景泰裕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整体合法合规，未发现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基金的投资范围、投资比例及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2011 年修订）》，完善相应制度及流程，通过系统和人工等各种方式在各业务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公平对待旗下管理的所有基金和投资组合。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管理人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的交易共有 4 次，为投资组合的投资策略需要而发生的同日反向交易，按规定履行了审批程序。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国内方面，2026 年二季度，内需全面走弱且幅度超预期，外需依旧强劲，供强需弱格局愈发突出。消费方面，4 月社零同比仅增 0.2%，5 月进一步转为-0.6% 的同比负增长，是 2022 年底以来首次同比负增长，“以旧换新”透支效应持续显现，汽车、家电等品类跌幅均超双位数；5 月 PPI 同比上行至 3.9% 的背景下，核心 CPI 却回落至 1.1%，终端需求不振的背景下，价格向下传导困难；5 月居民短贷和中长期贷款双双负增长，前五个月居民贷款累计下降 6300 亿元，去杠杆进程进一步加速。二手房成交维持较强韧性，统计局口径一线城市二手房价连续三月环比上涨 0.4%，但积极信号尚未向一手房市场和居民信贷需求传导。投资方面，4 月固定资产投资当月同比-8%，5 月扩大至-10.7%，三类投资全面转负：5 月制造业投资当月同比-4.2%、基建-9.1%、房地产-24%，企业中长期贷款出现罕见的连续两月负增长，与投资下滑相互印证；内需下滑与财政支出大幅收缩密切相关。即使外需保持强劲，但量价拆分显示价格贡献远大于数量贡献，对生产端拉动效果有限，5 月工业生产同比仅 4.5%，服务业生产 4.4%，二季度 GDP 读数面临较大下行压力。价格方面，虽然 5 月 PPI 同比涨幅扩大至 3.9%，但涨价集中于上游采掘和原材料，下游生活资料价格环比持平，上下游传导仍然困难。

海外方面，6 月 FOMC 会议是新任主席沃什首秀，政策利率维持 3.5%-3.75% 不变，但会议释放了偏鹰信号。经济预测摘要（SEP）大幅上调 2026 年 PCE 通胀预测至 3.6%（较 3 月上调 0.9 个百分点）。点阵图显示 18 位委员中半数预计年内至少加息一次，六人预期加息两次及以上，市场紧缩定价明显升温。基本上就业和通胀均有一定韧性，成为美联储偏鹰的依据：近 3 个月非农就业数据均值为 2025 年 1 月以来新高；5 月 CPI 同比上行至 4.2%，但核心通胀环比弱于预期，阶段性缓解了市场对通胀全面扩散的担忧。展望未来，前述短期正面因素的影响或逐步消退，高利率的紧缩效应或持续显现，基本面压力边际加大，随着美伊和谈进展良好，油价已出现快速回落，

三季度通胀或将迎来回落，届时紧缩预期或逐步缓解，若就业市场超预期走弱，市场或重新定价美联储的宽松预期。

债市方面，本季度整体运行于偏强环境中，内需超预期走弱及银行流动性改善是主要的支撑因素，利率曲线小幅走平、信用利差收窄至低位。4 月，中东局势缓和带动油价回落，输入型通胀预期降温，成为债市走强的最大催化剂。同时，银行资金充裕，资金面持续超季节性宽松，央行公开市场操作净回笼仍不改资金面宽松现实，资金充裕为行情提供核心驱动。理财规模回升带来的配置需求旺盛，叠加前期普遍低配长债的机构“踏空回补”，进一步强化了需求，收益率曲线走平。5 月，经济、金融数据不及预期，资金利率宽松，除税期外非银融资成本持续低于 OMO 利率，信用债表现强于利率债。6 月，随着央行大额回笼，特别是月初在 10 年国债突破 1.7% 之后，央行公开市场操作零投放，资金面持续收敛，压制了债市的做多热情，超长债反弹明显，银行二永债等弹性较高品种受局部赎回影响反弹幅度更为明显。后续在后续在季末开展隔夜逆回购利好的带动下，收益率从高点回落，而中短端品种在此轮调整过程中对资金面较为钝化。

展望未来，出口韧性大概率持续，关注后续财政政策节奏，财政发力有望带动基建投资提速，消费仍受居民就业和预期偏弱制约，预计维持低速弱修复，房地产市场延续“销售回暖、投资仍待企稳”的分化格局，PPI 同比涨幅受基数效应以及油价回落影响将有所放缓，整体经济将呈现“稳中承压、结构分化”的运行态势。货币政策总量克制但结构呵护，无论从央行新设隔夜 OMO 工具，还是从缩窄临时正逆回购区间来看，维持资金价格平稳还是主要出发点，隔夜 OMO 未公布定价再次确认了 7 天 OMO 作为政策利率的地位，中短端按照隔夜中枢定价较为充分，下行空间打开需要政策利率调降的配合，关注下半年政策利率调降的可能性。

组合整体延续偏左侧交易的思路，在利率债上，对于短端维持票息策略，并随收益下行降低仓位，对于中长端则根据基本面、资金面及政策面的预期参与交易，优化组合结构。在信用债上，则根据资金利率、利差水平和供需结构调整仓位及结构。流动性的确定性导致信用债基本面的定价逻辑相对坚实，但需注意短端阶段性拥挤，动态调整仓位。长久期资产上，市场担心的债券供需、通胀和股市等因素，演变至今已经有所松动，相比其它品种具有相对价值。从信用利差估值及股债风险收益特征的统计规律来看，我们认为供需环境或有利于中短端信用债，中短端能提供长期稳定的持有收益，长久期信用债则延续交易的思路，关注相对估值水平变化及波动性。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 A 类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0.89%，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0.62%。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 C 类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0.81%，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0.62%。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无。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13,349,335,375.08	81.73
	其中：债券	13,349,335,375.08	81.73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689,535,894.57	16.47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293,426,849.93	1.80
8	其他资产	385,266.33	0.00
9	合计	16,332,683,385.91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投资。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无。

5.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5.3.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投资。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1,750,166,945.08	10.77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7,334,412,601.11	45.14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1,410,718,117.81	8.68
4	企业债券	2,220,462,089.82	13.67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1,935,335,595.07	11.91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98,955,851.65	0.61
9	其他	10,002,292.35	0.06
10	合计	13,349,335,375.08	82.17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2500001	25 超长特别国债 01	6,000,000	585,794,754.10	3.61
2	220210	22 国开 10	5,200,000	562,231,835.62	3.46
3	2400002	24 特别国债 02	4,600,000	486,911,625.00	3.00
4	240403	24 农发 03	3,550,000	359,276,728.77	2.21
5	2400005	24 特别国债 05	3,400,000	353,142,220.99	2.17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投资范围不包括国债期货。

5.9.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9.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投资范围不包括国债期货。

5.10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0.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

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国家开发银行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国家外汇管理局地方分局、中国人民银行处罚。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处罚。

本基金基金经理依据基金合同及公司投资管理制度，在投资授权范围内，经正常投资决策程序对上述主体所发行证券进行了投资。本基金投资前十名证券的其余发行主体本报告期内未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5.10.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约定的备选股票库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投资。

5.10.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169,483.98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215,782.35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385,266.33

5.10.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0.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投资。

5.10.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无。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景顺长城景泰裕利纯债债券 A	景顺长城景泰裕利纯债债券 C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9,495,364,888.08	1,495,876,840.01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4,107,343,145.59	4,749,074,524.28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2,759,871,166.21	2,627,066,011.86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	—	—

少以“-”填列)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0,842,836,867.46	3,617,885,352.43

注：申购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赎回含转换出份额。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基金管理人本期末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基金管理人本期末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无。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准予景顺长城景泰裕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注册的文件；
- 2、《景顺长城景泰裕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景顺长城景泰裕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4、《景顺长城景泰裕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5、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批准成立批件、营业执照、公司章程；
- 6、其他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的基金份额净值、定期报告及临时公告。

9.2 存放地点

以上备查文件存放在本基金管理人的办公场所。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办公时间免费查阅。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7 月 21 日